



合同编号: NY2025-013

北京市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项目 委托合同书

项 目 名 称: 北京市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项目

委托方(甲方):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受托方(乙方): 北京华源厚土科技有限公司

签 署 日 期: 2025.5.15





合 同 书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甲方) 的 北京市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项目 (服务项目名称) 经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以招标编号: BJJQ-2025-173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北京华源厚土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中标人。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 同意按照下列条款和条件, 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是/口否。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1 特殊条款

1.2 一般条款

2、完成时间

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0 日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叁百玖拾万元整 (小写: ¥ 3900000.00 元)。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50%,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伍万元整 (小写: ¥ 1950000.00 元); 项目实施中期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30%,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柒万元整 (小写: ¥ 1170000.00 元); 待项目全部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5、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5月15日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留庄路5号院

邮政编码：101100

电话：55525250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北京华源厚土科技有限公司（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5月15日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三区

3号楼-1至9层101内8层01-02室

邮政编码：100070

电话：010-84831344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7110310182600067129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订的、载明双方就本次政府采购的相关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相关文件。

1.2 “合同价金”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的价款。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用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相应的工具、使用说明、保修维修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提供或承担的服务，如运行维护、保险及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或者其他与货物相关的服务。

1.5 “甲方”系指与乙方签署服务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合同履行地”系指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安装或者提供服务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甲乙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或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技术规范

乙方提供的技术规范应当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或技术规范附件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第三方向甲方（含最终用户）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给甲方（含最终用户）造成的经济损失。

4、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详见合同特殊条款第4条规定。

5、技术资料

5.1 乙方应按照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维护服务事项要求，在项目执行完毕后向甲方提交相关资料。

5.2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甲方。

6、质量保证

合同项下服务质量保证详见合同特殊条款第 7 条。

7、检验和验收

检验和验收详见合同特殊条款第 9 条。

8、索赔

8.1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违反合同规定义务导致甲方受到损失，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或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

8.2 乙方施工前及施工过程中应主动熟悉施工环境并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操作规范作业，注意保护自身和第三人的人身、财产安全，由于乙方故意或者过错未按操作规范作业造成对自身或者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9、延迟提供服务

9.1 乙方应按照招投标文件及本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9.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服务时间。甲方也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服务。

10、违约赔偿

除合同一般条款第 11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具体条款详见合同特殊条款第 11 条。

11、不可抗力

11.1 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1.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1.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4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或者双方无法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的，合同终止。

12、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3、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因违约解除合同

14.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4.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的,按合同特殊条款第 11.4 的规定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4.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4.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4.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4.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5、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且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转让和分包

16.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6.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

17、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甲乙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8、通知

本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9、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0、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1、合同生效和其他

21.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1.2 合同将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1.3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招标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委托事项及内容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需要及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服务，详见附件 2 采购需求。

委托要求：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所完成的工作成果应遵循客观、科学、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国家和相关部门对该类项目内容和深度规定的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质量要求，为甲方决策、评估提供政策、技术、经济、科学的依据，前述要求同时为甲方验收要求。

2、委托事项完成期限

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的完成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 年 12 月 20 日。

3、委托事项履行地点

本合同项下的委托项目咨询服务履行地点为按甲方要求。

4、委托报酬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百玖拾万元整（小写：¥ 3900000.00 元）。

4.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50%，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伍万元整（小写：¥ 1950000.00 元）；项目实施中期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30%，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柒万元整（小写：¥ 1170000.00 元）；待项目全部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5、甲方权利及义务

5.1 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委托报酬。

5.2 甲方有义务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工作成果或相关文件，并享有前述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

5.3 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有权审定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方案和配套工作计划。对于认为不符合维护服务要求的，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修改。

5.4 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有权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

5.5 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应组织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质量进行评审和验收。

5.6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

5.7 对于不符合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并保留要求乙方进行违约赔偿的权利。

5.8 甲方有权根据履约保函相关条款,要求相应单位承担保证责任。

6、乙方权利及义务

6.1 有权接受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委托报酬。

6.2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规范和规范附件(如有)及其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服务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相一致。若文件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6.3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为甲方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其完成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负责。

6.4 乙方应高效和经济的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及监理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6.5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进度交付相应的工作结果。除不可抗力原因外,计划工期不因法定节假日、恶劣天气、政府特殊管制等原因予以顺延。

6.6 甲方或监理方对委托项目工作成果提出的质疑或要求,乙方有义务在甲方要求时间内给予书面解释或答复。对于不符合维护服务要求的事项,乙方应立即整改,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违约赔偿责任。

6.7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使用的由甲方提供或支付费用的设备设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完成委托项目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时,应将设备设施归还给甲方。

6.8 为完成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由乙方承担与相关单位开展的一切施工手续审批、协调等工作。

7、质量保证

7.1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服务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前述要求同时为甲方验收要求。

7.2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下达的任务。接受任务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遇有特殊情况，应及时向甲方书面反映，以便协商解决。

7.3 接受监理方的检查、监督和处罚通知。

7.4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工作人员应遵守交通规则及电气安全操作规定，并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保障人员安全。

8、项目管理小组及技术人员要求

8.1 甲乙双方各指派1名代表作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职责范围包括：协调、督促、检验、验收，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8.2 项目技术人员资格

乙方须根据项目要求安排具备较强专业技能和丰富经验的人员，并确保项目实施队伍的稳定。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如因正当理由需要调整项目技术人员的，新任人员必须熟悉前期工作并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并应当提前7日通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9、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验收

9.1 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根据工作方案、任务单内容与要求进行任务验收。

9.2 乙方按照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统一格式的工作成果（含文字或电子文档）。

9.3 乙方在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的工作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的视为合格完成；如未通过甲方验收，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7天内补充与修改，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才视为合格完成。

10、保密义务

10.1 乙方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10.2 乙方保证对甲方所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存，仅使用于与完成委托项目工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一经甲方提出要求，乙方应照

甲方的指示在收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 3 日内将收到的含有保密信息的所有文件或其他资料归还甲方。

10.3 非经甲方特别授权，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保密信息不包括授予乙方该保密信息包含的任何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它类型的知识产权。

11、违约赔偿

11.1. 本合同任何一方如违约，或由于未履行、延迟履行或履行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后果，违约一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以及另一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保全费、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鉴定费等合理费用。

11.2 由于乙方对所负责维护的设备和线路的固定安装等安全情况发现、处置不及时或处置不当等情况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物损毁等后果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1.3 对乙方维修人员违反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有关规定、劳动纪律及不服从甲方及甲方委托的技术管理单位管理人员的管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调换，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经济和名誉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额 20% 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

11.4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含附件）约定的时间完成土样检测、补测和专家数据审核、形成项目总结报告、归档材料和项目验收工作，每迟延一日，应当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前完成全部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全部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

11.5 乙方完成的合同义务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应按照 11.4 条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乙方在甲方给出的修订期 15 日届满后仍无法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全部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

11.6 除上述违约情形外，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向乙方发送通知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如乙方在甲方通知指定期限内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全部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

12、廉政承诺

甲乙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13、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确认其在合同书尾部所列通讯信息真实、正确，地址系双方接收通知以及将来发生诉讼时法院送达司法文书的地址。任何一方变更通讯信息的，应在变更前 3 日内书面通知相对方，变更通讯信息一方未依约通知相对方的，相对方按照本合同所列通讯信息发出通知，无论变更一方是否收到，通知发出当日视为已送达，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变更通讯方式一方承担。

14、合同附件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2 采购需求

附件 3 报告编写提纲

附件 4 外业踏勘调查表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北京华源厚土科技有限公司：

兹通知，贵单位在我公司组织的北京市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项目（项目编号：BJJQ-2025-173）公开招标采购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3900000.00

请贵单位于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持此通知书与北京市农业农村局洽谈合同事宜、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正本原件一份递交到我公司办理合同备案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采购需求

一、实施范围、内容及要求

（一）实施范围

2025 年开展质量鉴定地块为大兴、房山、顺义、通州、密云共 5 个区的复耕复垦耕地，工作底数以内业比对后确定的实际数据为准。

（二）工作内容

1. 布设调查样点

（1）比对图件确定工作底图。将最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图斑、2023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图斑、“三调”现状耕地图斑、2019-2023 年已建和在建高标准农田建设图斑、2022-2024 年联合验收通过的农业生产符合性调查图斑相叠加后，将形成的数据图斑再叠加各涉农区已开展工作的数据图斑，形成项目矢量工作底图，建立复耕复垦地块属性数据库。

（2）调查样点。按照“突出重点、查漏补缺”的工作原则布设调查样点，按村出具制作带编码的复耕复垦地调查底图和采样点布设（含样点编码、样点属性、样点任务）等，形成详细的外业调查采样方案，经甲方评审确认后方可开展下一步工作。

2. 外业踏勘采样

于当季小麦收获后夏玉米施肥前或春玉米小喇叭口期前开展外业踏勘，完成外业指标的调查工作。外业调查指标见《外业踏勘调查表》，同时完成采样。每个点位土样一式两份，样品风干后分批次交接留存并做好交接记录，并在外业调查过程中填写调查表。外业调查作业阶段，中标公司应主动接受并配合甲方开展的质量控制工作。

3. 样品测试化验

复耕地检测指标为有机质、有效磷、速效钾、容重、pH、机械组成，共计 6 项；复垦地除以上 6 项外，还包括总镉、总汞、总砷、总铅、总铬、总铜、总锌、总镍，共 14 项。土壤检测分析工作进程中，严格遵循甲方所实施的质量控制要求，确保土壤样品的接收、风干、制备、分装、保存、检测工作符合相关要求与标准。

4.汇总数据编制成果

(1) 数据汇总形成质量鉴定报告

要求围绕外业踏勘调查与内业土样检测，编制各区与整体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报告。主要包括概况、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耕地质量等级评价、问题地块障碍因素分析、结论与建议、其他说明、附件等方面。

(2) 规整材料建立电子档案

对全市复耕复垦地基础图件、矢量数据成果、专题图件等，分区镇村、分类整理形成一套完整的调查成果电子数据资料档案。实现对复耕复垦地数量、质量等信息的电子归档管理等，方便后续调阅查询。

二、工作要求

(一) 成果要求

1. 形成外业调查样点布设工作方案。
2. 留存土壤样品。采集的土壤样品需另外留存一份。
3. 土壤样品检测报告。土壤样品检测报告需加盖专业检测部门骑缝公章，放入电子档案。
4. 质量鉴定报告。围绕外业调查与内业测试检测，编制各区与整体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报告，并经采购方安排专家评审会审核后，加盖中标公司公章。
5. 电子档案。全市复耕复垦地基础图件、矢量数据成果、专题图件等，分区镇村、分类整理形成一套完整的调查成果电子数据资料档案。

以上材料需提交北京市耕地建设保护中心（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寺 96 号）。

(二) 进度要求

2025 年中标后即启动工作，形成完善工作方案和点位布设方案，开展内业业务数据分析和外业踏勘与土壤检测。10 月 31 日前完成土样检测、补测和专家数据审核。11 月 30 日前形成项目总结报告、归档材料和项目验收。

(三)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具有承担本项目所必需的人员力量、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与本项目工作相适应、相对稳定的专业人才队伍，应以地理信息科学、测绘工程、遥感技术、土地管理、土壤等相关专业毕业或从事过相关工作的专业人员为主。配备项目负责人 1 人负责日常的协调与管理工作，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项目管理能力、有

担任过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项目负责人职务的经验。

投标人需具备全面且详尽的工作流程体系，确保项目能够按照既定进度顺利推进，并严格把控质量。此外，投标人还应具备应对突发事件及紧急状况的能力，确保项目在面临意外情况时亦能平稳运行。投标人应秉持廉洁自律的原则，维护良好的行业风气，同时严格遵守相关的保密规定，避免任何形式的泄露风险。

(xx 区) 复耕复垦耕地质量鉴定报告编写提纲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节 地理位置与区划（包括行政区划、地块坐落、类型、面积、地形部位等）

第二节 生产概况（包括外业踏勘时间、内容、方法、当茬种植的主要农作物与产量、地表物情况、田间灌排情况、种植便利性、受污染情况等）

第二章 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

第一节 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内容（指标、标准等）

第二节 各项指标情况与指标结果汇总表

第三章 耕地质量等级评价

第一节 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资料收集

第二节 评价分区与单元划分

第三节 评价指标的获取与单元赋值

第四节 等级划分及产能计算

第五节 评价结果验证

第六节 耕地质量等级图册编制（包括单项指标、等级、产能等图）

第四章 问题地块障碍因子分析

分类分析复耕复垦耕地障碍因子，包括是否污染、立地条件、种植便利程度、基础配套设施情况、土壤条件、营养因子等。

第五章 结论与建议

第一节 结论（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与整体鉴定结论）

第二节 建议（结合障碍因子提出建议）

第六章 其他说明（视情况提供）

对外业踏勘、调查采样、样品检测、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和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中出现的异议等情况的说明。

附 件

地块位置图、采样点位图（表）、外业踏勘调查表、佐证照片、土壤样品交接单、检测机构资质、土壤样品检测正式报告等。

附件 4 外业踏勘调查表

外业踏勘调查表

调查日期	年 月 日	调查人	
复耕复垦类型	复耕地 ☐ 复垦地 ☐		
地理位置	_____区_____镇(乡、街道)_____村		
图斑编号		评价面积(亩)	
图斑中心点	经度: _____ 纬度: _____		
地形部位	平原低阶 ☐ 宽谷盆地 ☐ 山间盆地 ☐ 平原中阶 ☐ 平原高阶 ☐ 丘陵下部 ☐ 丘陵中部 ☐ 丘陵上部 ☐ 山地坡下 ☐ 山地坡中 ☐ 山地坡上 ☐		
耕地类型	旱地 ☐ 水田 ☐ 水浇地 ☐	种植作物(当季种植 或计划种植)/地表物 情况(非农种植)	粮食 ☐ 露地蔬菜 ☐ 设施蔬菜 ☐ 粮菜 ☐ 非农: 林 ☐ 草 ☐ 花 ☐ 建筑 ☐ 其他: _____
种植便利性	便利 ☐ 一般 ☐ 不便利 ☐	作物产量(公斤/亩)	近年平均: _____
环境质量			
污染调查	地块周边存在工矿企业 ☐ 尾矿库 ☐ 固废填埋 ☐ 污染痕迹 ☐ 其他: _____		
农业生产符合性评价			
田间灌溉能力	有渠系 ☐ 无渠系 ☐ 充分满足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		
田间排水能力	充分满足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		
有效土层厚度 (cm)		地形坡度(°)	
碎屑物或 侵入体类型	根系 ☐ 石块 ☐ 其它 ☐	50 厘米土体内 碎屑物含量(%)	直径 10-100 毫米: 直径 >100 毫米:
耕地质量等级评价			
质地构型	上松下紧 ☐ 海绵型 ☐ 上紧下松 ☐ 紧实型 ☐ 夹层型 ☐ 松散型 ☐ 薄层型 ☐	耕层厚度 (cm)	